

臺北市都市更新處第 915 次處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3 年 05 月 22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9 時 00 分

地點：本處 1701 會議室

主席：葉家源副處長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壹、轉達本週市政會議及局務會議（主管會報）裁（指）示事項：

一、轉達市政會議指示：

- (一) 面對市政時事議題，請各局處首長即時回報本人本府相對應措施及具體作法，以利透過媒體聯訪時，即時向市民說明本府因應作為，展現積極處事態度。
- (二) 林副市長口頭報告：依黨團協商結論，各局處提供索資若有準備不及之情況，可透過府會聯絡員主動向議員溝通協調延長提供期限，延後提供期限同時，亦請留意資料之完備性。
- (三) 主席裁示：請向同仁宣導，倘整理議員索資遭遇困難應及時回報首長，府會聯絡員亦應確實掌握府會聯繫狀況適時協調；如需府方協助事項請及時提出，本人亦將適時向議長溝通本府立場。

二、轉達局務會議指示：

- (一) 請各本局各科室及二處於總質詢前檢視局處官網，更新資料及照片等資訊。

貳、第 914 次處務會議裁（指）示事項處理情形：

紀錄事項備查。

參、各科室重點工作報告：（略）

肆、綜合報告事項：（略）

伍、結論：

- 一、請工程科針對本處官網中、英文版本全面審視及更新。
- 二、請工程科針對南機場整建維護費用以都更基金替代災害準備金一案，循序面報李副市長。
- 三、請開發科針對萬華區服飾文化館周邊地區公辦都更案，邀集府內相關局、處研商討論。
- 四、請企劃科於 5/27(一)針對遷建基地事宜循序報告市長。
- 五、請開發科針對斯二整宅後續作業狀況及期限面報處內長官。
- 六、請工程科務必促使華榮市場公辦案達到建築能效 1 級。
- 七、請經營科針對雙子星公辦整維試辦計畫後續處理方式，循序面報李副市長。
- 八、請工程科了解本府職場醫護對於本處同仁於工作期間健康發生問題，事前及事後可以給予具體協助的態樣。

陸、散會：上午 10 時 20 分。